

※此為預先通知內容，增修部分須待正式公告後始得生效※

「芬座克敏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

中華民國○年○月○日農授防字第○號公告修正

芬座克敏 水懸劑 (SC) 400 g/L (40% w/v)

作物 名稱	病蟲 名稱	每公頃 每次用 量	稀釋 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 間隔 (天)	施藥 次數	施藥 方法	安全採 收期 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甜椒	炭疽病	0.4 公升	2,000	於果實幼果時期開始施藥。	7	連續3次		3		
甜椒	炭疽病	0.4 公升	2,000	於果實幼果時期開始施藥。	7	連續3次		3		重複範圍，本項刪除。
葡萄	晚腐病	0.6 公升	2,000	果實硬核期開始施藥，每隔7天施藥1次，連續3次至套袋前為止。				14		
檬果	炭疽病	0.5-0.63 公升	2,400	開花初期開始施藥，每隔7天施藥1次，共4次；謝花後結小果期，每隔14天施藥1次，至套袋為止，共4次。開花初期至套袋共8次。		共8次		14		
梨	黑星病	0.6 公升	2,000	病害發生初期開始施藥。	10	連續3次		15	避免重複使用含滅芬座或百克敏成	

※此為預先通知內容，增修部分須待正式公告後始得生效※

作物 名稱	病蟲 名稱	每公頃 每次用 量	稀釋 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 間隔 (天)	施藥 次數	施藥 方法	安全採 收期 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									分藥劑。	
番茄、 辣椒	炭疽病	0.4 公升	2,000	於果實幼 果時期開 始施藥。	7	連續 3 次		3		本項新 增。